

習近平主持召開新時代推動中部地區崛起座談會強調 在更高起點上扎實推動中部地區崛起

李強蔡奇丁薛祥出席

2版

近日,有關“校園欺凌”的話題引發關注。校園欺凌絕非孩子之間的“小打小鬧”,而很可能成為影響青少年一生的噩夢。

哪些行為屬於校園欺凌?如何讓欺凌暴力遠離孩子?一起了解。

這些行為都是校園欺凌

- 1 肢體欺凌:**毆打、腳踢、掌摑、抓咬、推撞、拉扯等侵犯身體或者恐嚇威脅的行為。
- 2 語言欺凌:**以辱罵、諷刺、嘲弄、挖苦、起侮辱性綽號等方式侵犯人格尊嚴的行為。
- 3 社交欺凌:**惡意排斥、恐嚇、威脅、逼迫、孤立他人,影響他人參加學校活動或者社會交往。
- 4 網絡欺凌:**通過網絡或者其他信息傳播方式誹謗他人、散布謠言或誣毀他人、惡意傳播他人隱私。

出現這些情況 孩子可能正在遭受欺凌

- 1 經常失眠,做噩夢
- 2 個人物品丟失或損失
- 3 不願上學
- 4 自我傷害傾向
- 5 抱怨有同學針對他
- 6 身體傷痕
- 7 自尊心受挫

@家長

出現這些情況 孩子可能正遭受校園欺凌

遭遇校園欺凌

孩子該怎麼辦?

- 人身安全永遠是第一位的。不要激怒對方,可以向路人求救,用異常動作引起周圍人注意。必要時採取正當防衛。
- 1 受到欺凌後,不要沉默或報復,要把事情告訴父母和老師。

家長要怎麼做?

- 1 保持冷靜,與學校和老師溝通,必要時採取法律手段保護孩子權益。
- 2 鼓勵孩子建立有益的人際關係。家長要培養孩子和同伴建立善意、支持性的人際關係能力,這對校園欺凌的影響能產生緩沖作用。

學校該怎麼做?

- 1 日常對學生進行法律教育。設立心理輔導機構,時刻關注學生們的動向,發現異常情況及時告知家長。
- 2 對於校園欺凌受害者,校方應立即組織醫療救助、心理干預、司法協助等;對校園欺凌的加害者,校方一定要通報其家長,給予嚴肅批評教育,在法律的範圍之內予以適當處分。

預防校園欺凌 應做到“三不”

不做受害者

- 1 不攜帶較多的錢和手機等貴重物品,不公開顯示自己的財物。
- 2 前往廁所、樓道拐角或者學校附近巷子等校園欺凌多發地時,盡量結伴而行。
- 3 與同學友好相處,寬容、理性、平和解決矛盾,不採用過激方式。
- 4 提升自我防衛意識和防衛能力,平時加強身體素質訓練,以便在危險的時刻保護自己。

不做欺凌者

故意毆打他人、暴力侮辱他人、暴力索取他人財物、故意非法傷害他人的行為有可能構成我國刑法中的尋衅滋事罪、強制侮辱罪、搶劫罪、故意傷害罪等。

不做附和者或旁觀者

拒絕煽風点火,拒絕成為欺凌者的“幫凶”;拒絕當事不關己的旁觀者,適當對被欺凌者表達同情和關心;在能力範圍內施以援手,幫助被欺凌者;及時向老師、家長報告,甚至報警。

據國家應急
廣播微信公眾號

身邊事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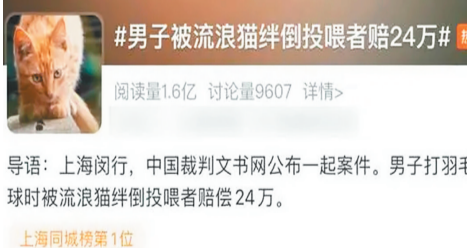
搶注商標還告了同行 “兩江游”差點成這家公司“獨食”



5版

看天下

男子打球被流浪貓絆倒致殘 投喂者被判賠24萬



6版

特約

一個女人的肩膀 與四個殘疾老人



9版